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渤海股份

股票代码：000605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盛达街 9 号 1201

通讯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盛达街 9 号 1201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2019 年 7 月 1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一节 释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渤海股份/上市公司	指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通过大宗交易及集合竞价，合计减持渤海水业1,293.38 万股,占渤海水业总股本的 5.0960%。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盛达街 9 号 1201
法定代表人:	张秉军
注册资本:	1,007,695.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1985 年 5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1985 年 5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股东: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区域内基础设施开发建设、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电力、燃气、蒸汽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仓储业、旅游业、餐饮业、旅馆业、娱乐服务业、广告、租赁服务业的投资；高新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房屋租赁；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汽车租赁、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项目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10120XF
通讯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盛达街 9 号 1201
联系电话:	022-66286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控股”）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秉军	董事长	中国	天津市	无
王星炜	董事	中国	天津市	无
申小林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天津市	无
翟欣翔	董事	中国	天津市	无
杨卫红	董事	中国	天津市	无
魏莉	董事	中国	天津市	无
卢力平	董事	中国	北京市	无
周立	董事	中国	天津市	无
徐建新	职工监事	中国	天津市	无
佟存	职工监事	中国	天津市	无
张军	副总经理	中国	天津市	无
贾晋平	总经理助理	中国	天津市	无
王刚	总经理助理	中国	天津市	无
陈德强	总经理助理	中国	天津市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泰达控股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简称	证券代码	持股单位及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滨海能源	000695.SZ	11.30%	蒸汽、电力的生产、供应和印刷业务。
2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泰达股份	000652.SZ	32.98%	生态环保、高科技人造纤维材料、土地资源整理、公共交通等
3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股份	000605.SZ	13.01%	原水和自来水开发供应、管道输水运输、供水设施管理、维护和保养、水务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4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津滨发展	000897.SZ	泰达控股持有 2.01%；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房屋租赁及销售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简称	证券代码	持股单位及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司持有 20.92%	
5	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海泰达物流	08348.HK	42.45%	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物流供应链服务业务、电子零部件供应链物流服务业务、物资 采购及相关的物流服务业务、冷链物流服务业务及保税仓储、监管、代理等其他服务业务
6	滨海投资有限公司	滨海投资	02886.HK	泰达香港置业有限公司（泰达控股全资子公司）持有 60.19%	于中国大陆投资建设和经营城市燃气管道网络，提供接驳服务，供应及提供天然气，销售液化石油气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系因自身资金需求，希望通过本次权益变动增加现金流，实现减债目的。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通过渤海股份对外预披露了减持计划，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不超过 17,632,93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5%，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累计减持 339,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0963%，尚未全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

若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继续减持渤海股份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45,600,17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8.10%。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5,868,73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3.01%，仍为上市公司的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至 2019 年 7 月 12 日之间，通过大宗交易及集合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渤海股份流通股股票 1,293.38 万股。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均价(元/股)	占公司当期总股本的比例	减持方式
2017.4.17	13.43	34.00	0.05332%	集中竞价交易
2017.4.19	80.00	30.50	0.31759%	大宗交易
2017.4.25	251.00	28.50	0.99643%	大宗交易
2017.4.26	251.00	31.57	0.99643%	大宗交易
2017.4.27	251.00	34.73	0.99643%	大宗交易
2017.4.28	251.00	34.73	0.99643%	大宗交易
2017.5.2	162.00	38.55	0.64311%	大宗交易
2019.7.5	11.95	8.61	0.03389%	集中竞价交易
2019.7.11	7.50	7.91	0.0212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7.12	14.50	7.86	0.04112%	集中竞价交易
合计	1,293.38		5.0960%	

完成本次交易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渤海股份 45,868,731 股，

占渤海股份总股本的 13.01%。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所持渤海股份股票均为流通股，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票被质押、冻结等。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5,868,731 股，占渤海股份总股本的 13.01%，均处于无质押状态。

四、承诺履行情况

无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曾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渤海股份股票 50 万股。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的内容。

除上述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无其他买卖渤海股份股票的行为。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署日期：2019 年 7 月 15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员名单、身份证明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日期：2019 年 7 月 15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天津市
股票简称	渤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信息	天津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 A 股 持股数量：45,600,179 股持股比例：18.1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 A 股 变动数量：12,933,800 股变动比例：5.0959% 持股数量：45,868,731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日期：2019 年 7 月 15 日